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2208)

公司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 3 號
電 話：(07)801-0111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7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9
	（八） 質押之資產	3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 40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1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6 ~ 47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5001534 號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姿妤



會計師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1 1 月 1 0 日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9 月 30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9 月 30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87,893	10	\$ 2,342,342	1	\$ 70,049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一流動	六(六)						
	動		99,000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0	-	21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97,774	1	321,439	1	571,34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0,533	-	19,985	-	10,961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三)	4,987,507	21	12,259,864	41	8,392,584	31
1200	其他應收款		158,148	1	123,987	-	63,30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9,207	-	35,376	-	94,615	1
130X	存貨	六(四)	2,468,588	10	2,389,345	8	2,752,892	10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及						
		七	1,625,926	7	1,924,774	7	1,715,258	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	-	1,311,960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90	-	991	-	2,36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015,866</u>	<u>50</u>	<u>17,420,313</u>	<u>58</u>	<u>14,985,546</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流動		-	-	99,000	1	99,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3,385	-	3,907	-	4,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10,934,381	46	11,126,753	37	10,643,565	4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234,851	1	235,132	1	235,226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39,792	-	38,910	-	41,2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1,435	3	730,956	3	678,867	3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54,023	-	70,218	-	60,958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六(十二)	-	-	80,201	-	77,07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5	-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947,952</u>	<u>50</u>	<u>12,385,077</u>	<u>42</u>	<u>11,839,960</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 23,963,818</u>	<u>100</u>	<u>\$ 29,805,390</u>	<u>100</u>	<u>\$ 26,825,506</u>	<u>100</u>

(續次頁)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9月30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4年及103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9 月 30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78,931		\$ 1,152,366	11	\$ 1,152,196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959,599	3	1,099,44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五)			44,749	-	1,703	-
2150 應付票據				-	-	228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256,975		259,409	1	367,576	2
2170 應付帳款	七	1,431,708		1,444,742	5	1,105,130	4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三)	3,384,542	14	5,049,285	17	5,068,691	19
2195 應付建造合約款—關係人	六(三)及七						
		737,234	3	575,514	2	41,05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1,068,096	4	1,216,648	4	850,03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05	-	361,313	1	275,19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二十一)						
		135,810	1	168,519	1	171,975	1
230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九)	20,000	-	20,000	-	-	-
2310 預收款項		140,667	1	7,835	-	24,65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						
		-	-	-	-	71,4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968,868	29	13,443,979	45	10,229,314	3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4,910	6	1,324,910	4	1,324,910	5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十九)	824,534	3	870,571	3	886,667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八)(十九)及七						
		793,713	3	45,929	-	489,83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二)	184,981	1	165,064	1	174,31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92,098	1	184,872	1	181,48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2,129	-	11,981	-	11,90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32,365	14	2,603,327	9	3,069,114	12
2XXX 負債總計		10,301,233	43	16,047,306	54	13,298,428	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二)	7,435,652	31	7,435,652	25	7,435,652	2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三)	1,965	-	1,965	-	1,965	-
保留盈餘							
	六(二十四)(三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8,481	4	973,403	3	973,40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90,349	14	3,190,349	11	3,190,349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1,965,764	8	2,106,532	7	1,878,430	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612,211	57	13,707,901	46	13,479,799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50,374	-	50,183	-	47,279	-
3XXX 權益總計		13,662,585	57	13,758,084	46	13,527,078	5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三十)及九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963,818	100	\$ 29,805,390	100	\$ 26,825,50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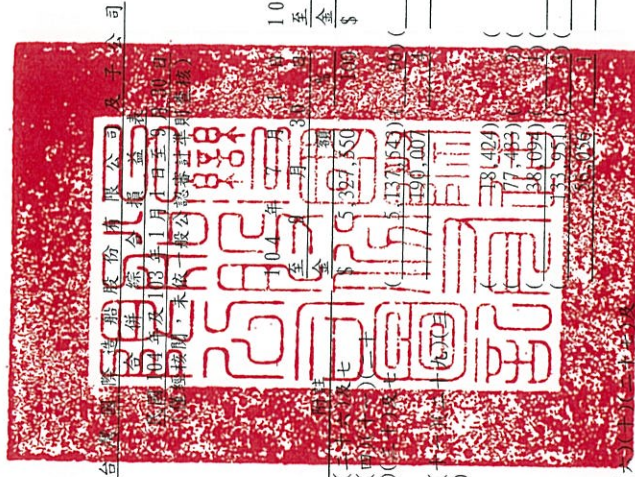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陳豐霖

會計主管：蘇鎮安





台灣新豐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
(除每股盈餘外，其餘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外，其餘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目	103年7月30日	104年1月30日	103年1月30日	104年1月30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	5,883,600	16,160,912	100	100
營業成本	(5,639,273)	(15,550,003)	(96)	(96)
營業毛利淨額	244,327	610,909	4	4
營業費用	(17,914)	(55,351)	(3)	(3)
推銷費用	(74,354)	(232,710)	(2)	(2)
管理費用	(32,775)	(106,891)	(1)	(1)
研究發展費用	(125,043)	(394,952)	(3)	(3)
營業費用合計	(119,284)	(215,957)	(2)	(2)
營業利益	125,043	394,952	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9,284	215,957	2	2
其他收入	119,284	215,957	2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888	95,330	1	1
財務成本	33,877	45,945	(1)	(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33)	(9,913)	(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8)	(522)	(1)	(1)
稅前淨利	43,914	130,840	1	1
所得稅費用	99,970	346,797	2	2
本期淨利	(16,059)	(66,735)	(1)	(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83,911	280,062	2	2
淨利(損)歸屬於：	83,911	280,062	2	2
母公司業主	81,775	276,093	2	2
非控制權益	2,136	3,969	(1)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3,911	280,062	2	2
母公司業主	81,775	276,093	2	2
非控制權益	2,136	3,969	(1)	(1)
每股盈餘	83,911	280,062	2	2
基本	0.11	0.15	0.37	0.32
稀釋	0.11	0.15	0.37	0.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陳豐霖

會計主管：蘇鎮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	於	資本	盈餘	主之	權	非控制權	權益	總額
	普通	股本	公積金	未分配	盈餘	總計	權益	權益	總額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餘額	\$ 7,435,652	\$	90,349	\$ 2,053,986	\$ 13,611,665	\$ 53,368	\$ 13,665,033		
民國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3,690)	-	-	-	-	-
現金股利	-	-	-	(371,783)	(371,783)	-	(371,783)	-	-
本期淨利	-	-	-	239,917	239,917	692	240,609	-	-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6,781)	(6,781)	-	-
103年9月30日餘額	\$ 7,435,652	\$ 1,965	\$ 973,403	\$ 3,190,349	\$ 1,878,430	\$ 47,279	\$ 13,527,078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餘額	\$ 7,435,652	\$ 1,965	\$ 973,403	\$ 3,190,349	\$ 2,106,532	\$ 50,183	\$ 13,758,084		
民國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5,078	-	(45,078)	-	-	-	-
現金股利	-	-	-	-	(371,783)	(371,783)	-	(371,783)	-
本期淨利	-	-	-	-	276,093	3,969	280,062	-	-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3,778)	(3,778)	-	-
104年9月30日餘額	\$ 7,435,652	\$ 1,965	\$ 1,018,481	\$ 3,190,349	\$ 1,965,764	\$ 50,374	\$ 13,662,585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陳豐霖



會計主管：蘇鎮安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346,797	\$ 284,27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36,239	398,63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81	281
攤銷費用	11,247	12,158
呆帳轉列收入數	六(二)(十二) (6,329) (	1,8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六(八) 52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六(十五)(二十八) 3,273	1,53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4,246) (	9,468)
利息費用	六(三十一) 9,801	6,588
災害損失	六(二十八) -	35,0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八) 3,023	2,3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210	63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10,195 (	274,79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548) (	5,662)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增加)	7,272,357 (	238,351)
應收建造合約款-關係人減少	-	657,684
其他應收款增加	(34,161) (	30,2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3,831)	37,126
存貨增加	(79,243) (	325,647)
預付款項減少	298,848	18,79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299)	97,1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38,022) (	8,167)
應付票據增加	-	228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76,666 (	233,267)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83,534)	114,531
應付建造合約款(減少)增加	(1,664,743)	247,742
應付建造合約款-關係人增加	161,720	41,059
其他應付款減少	(73,077) (	493,92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32,832 (	20,213)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增加	(32,709)	1,3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19,917	34,560
長期遞延收入-預收工程款增加(減少)	746,747 (	500,7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479,933 (	150,718)
收取之利息	4,246	9,468
支付之利息	(9,801) (	6,588)
支付之所得稅	(372,222) (	97,1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02,156 (	244,980)

(續次頁)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30,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三十五)	(	322,36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	12,129)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98,7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4,90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18,3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3,327,43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999,599)
償還長期借款		-	(
其他金融負債-應付政府款項減少		(	4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75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23,524)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148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3,778)
發放現金股利		(	371,7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4,740,2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43,5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44,3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387,8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杉桂



經理人：陳豐霖



會計主管：蘇鎮安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35 年 5 月 1 日由政府投資成立「台灣機械造船有限公司」，後為便於管理，將機械與造船分割，組成「台灣機械」及「台灣造船」兩公司。50 年代後期，政府於高雄小港興建大造船廠，即目前本公司之所在地。
- (二)民國 62 年 7 月政府成立「中國造船公司」，成立之初在人力與技術方面，多由台灣造船公司支援，復又為同屬經濟部之國營事業，政府遂於民國 67 年 1 月，將本公司與台灣造船公司合併改組，成為中國造船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船舶、艦艇、陸上機具承作、製造及維修、船舶塗裝、大型鋼構防蝕、表面處理、專業塗裝施工及租賃等。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公司名稱變更為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並奉經濟部民國 96 年 3 月 2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0430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四)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7 年 10 月 1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上市，並於民國 97 年 12 月 22 日起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

本集團對於準則之修正並無影響，並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投資公司			104年	103年	103年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月30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船防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防蝕、防鏽、油漆、噴砂工程等	70	70	70	
台船防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藍洋風電工程(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海事工程資訊及服務	100	100	100	註

註：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不具重大。

(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五)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會計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根據資本維持及流動性要求對合併公司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進行複核，並確認合併公司持有該等資產之積極意圖及能力。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部分之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之比率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工程合約

本集團之工程合約收入及成本係依照完工比例法，完工比例係依照已經完成之合約工作量佔合約預計總工作量的比例計算。

重大假設包括估計總工程成本及完工比例，管理當局依其累計產業知識、市場狀況及最近交船經驗評估。如總合約成本預估增加或減少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工程利益分別減少 \$618,185 或增加 \$574,664(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工程利益分別減少或增加 \$501,736)；如完工比例預估增加或減少 2%，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工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 \$18(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工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 \$31,472)。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84,981。

3. 應計工程保固負債

本集團對造船、造艦、重大機械製品工程與重大修船工程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係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可能之售後服務保證準備，售後服務保證準備可能與未來實際發生之保證費用不同。有關售後服務保證準備之變動詳附註六、(二十一)負債準備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52	\$ 450	\$ 4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42,948	313,992	39,699
定期存款	744,493	29,900	29,900
	<u>\$ 2,387,893</u>	<u>\$ 344,342</u>	<u>\$ 70,04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收工程款	\$ 126,468	\$ 206,502	\$ 194,039
應收修船款	76,929	121,770	386,619
減：備抵呆帳	(5,623)	(6,833)	(9,309)
	<u>\$ 197,774</u>	<u>\$ 321,439</u>	<u>\$ 571,349</u>

1. 上列應收帳款係對政府(含國營事業)及一般企業。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客戶之信用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2. 本集團無重大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月1日	\$ 6,833	\$ 5,40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903
本期轉列收入	(1,210)	-
9月30日	<u>\$ 5,623</u>	<u>\$ 9,309</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建造合約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8,778,295	\$ 21,649,035	\$ 16,329,647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7,912,564)	(15,013,970)	(13,046,813)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u>\$ 865,731</u>	<u>\$ 6,635,065</u>	<u>\$ 3,282,834</u>
列報為：			
應收建造合約款	\$ 4,987,507	\$ 12,259,864	\$ 8,392,584
應付建造合約款	(3,384,542)	(5,049,285)	(5,068,691)
應付建造合約款-關係人	(737,234)	(575,514)	(41,059)
	<u>\$ 865,731</u>	<u>\$ 6,635,065</u>	<u>\$ 3,282,834</u>

1.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9 月 30 日，無建造合約相關之工程保留款。
2. 本集團依已簽訂之造船工程相關業務合約規定所收取之簽約金，預計於一年以後才開始生產製造者，詳附註六、(十八)長期遞延收入之說明。
3.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工程合約收入，詳附註六、(二十六)營業收入之說明。

4. 本集團在建工程之融資利息資本化訊息如下：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資本化金額（列入在建工程）	\$ 600	\$ 1,705
資本化之利率	0.14%~1.28%	0.51%~1.08%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資本化金額（列入在建工程）	\$ 10,892	\$ 5,968
資本化之利率	0.14%~1.28%	0.45%~1.26%

(四) 存貨

	104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12,782	(\$ 31,609)	\$ 1,681,173
在製品及在修品	787,415	-	787,415
	<u>\$ 2,500,197</u>	<u>(\$ 31,609)</u>	<u>\$ 2,468,588</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82,391	(\$ 31,978)	\$ 1,850,413
在製品及在修品	538,932	-	538,932
	<u>\$ 2,421,323</u>	<u>(\$ 31,978)</u>	<u>\$ 2,389,345</u>
	103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278,418	(\$ 30,332)	\$ 2,248,086
在製品及在修品	504,806	-	504,806
	<u>\$ 2,783,224</u>	<u>(\$ 30,332)</u>	<u>\$ 2,752,89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材料成本	\$ 3,348,280	\$ 4,642,77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89	(503)
	<u>\$ 3,349,769</u>	<u>\$ 4,642,271</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材料成本	\$ 10,418,790	\$ 11,641,198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69)	99
	<u>\$ 10,418,421</u>	<u>\$ 11,641,297</u>

本集團評價回升利益之原因，主要係部分存貨去化所致。

(五) 預付款項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預付貨款	\$ 1,542,000	\$ 1,698,461	\$ 1,509,946
留抵稅額	-	181,169	106,405
其他預付款	83,926	45,144	98,907
	<u>\$ 1,625,926</u>	<u>\$ 1,924,774</u>	<u>\$ 1,715,258</u>

(六)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流動：			
公司債	<u>\$ 99,000</u>	<u>\$ -</u>	<u>\$ -</u>
非流動：			
公司債	<u>\$ -</u>	<u>\$ 99,000</u>	<u>\$ 99,000</u>

1.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836、\$525、\$1,851 及 \$1,540。
3. 本集團將到期日於未來一年內者分類為流動項目。
4.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9 月 30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98 年經法院強制執行取得本集團債務人持有偉利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1.33%之股權及益諦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3.13%之股權。
2. 本集團對所持有偉利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益諦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集團經評估後，對所持有偉利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益諦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帳面價值已為零。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月1日	\$ 3,907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522)	-
9月30日	<u>\$ 3,385</u>	<u>\$ 4,000</u>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台灣離岸風場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註)	\$ 3,385	\$ 3,907	\$ 4,000
益利跨洋股份有限公司	-	-	-
	<u>\$ 3,385</u>	<u>\$ 3,907</u>	<u>\$ 4,000</u>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永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台灣離岸風場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取得 40%之股權。

2.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3,385、\$3,907 及\$4,000。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18)	\$ -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	<u>(\$ 118)</u>	<u>\$ -</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522)	\$ -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	<u>(\$ 522)</u>	<u>\$ -</u>

4. 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經法院強制執行取得本公司債務人持有益利跨洋股份有限公司 41.69%之股權。

5. 本集團經評估後，對所持有益利跨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之帳面價值已為零，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每一類別之帳面價值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土地	\$ 6,096,033	\$ 6,096,033	\$ 6,096,033
土地改良物	366,903	167,291	171,593
房屋及建築	1,092,846	1,240,803	1,271,526
機器設備	2,102,375	2,203,746	1,825,020
運輸設備	507,243	290,017	297,915
租賃權益改良	499,593	196,216	202,545
其他設備	84,591	78,521	80,636
未完工程	184,797	854,126	698,297
	<u>\$ 10,934,381</u>	<u>\$ 11,126,753</u>	<u>\$ 10,643,565</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成本	1月1日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9月30日餘額
土地	\$ 6,096,033	\$ -	\$ -	\$ -	\$ 6,096,033
土地改良物	765,464	-	-	215,928	981,392
房屋及建築	7,397,513	-	(3,377)	(14,252)	7,379,884
機器設備	9,533,848	-	(112,928)	118,712	9,539,632
運輸設備	720,381	-	(19,313)	248,214	949,282
租賃權益改良	740,555	-	-	332,076	1,072,631
其他設備	177,376	-	(9,798)	15,541	183,119
未完工程	854,126	246,890	-	(916,219)	184,797
合計	\$ 26,285,296	\$ 246,890	(\$ 145,416)	\$ -	\$ 26,386,770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物	(\$ 598,173)	(\$ 16,316)	\$ -	\$ -	(\$ 614,489)
房屋及建築	(6,156,710)	(133,704)	3,376	-	(6,287,038)
機器設備	(7,330,102)	(217,088)	109,933	-	(7,437,257)
運輸設備	(430,364)	(30,969)	19,294	-	(442,039)
租賃權益改良	(544,339)	(28,699)	-	-	(573,038)
其他設備	(98,855)	(9,463)	9,790	-	(98,528)
合計	(\$ 15,158,543)	(\$ 436,239)	\$ 142,393	\$ -	(\$ 15,452,389)
帳面價值	\$ 11,126,753	(\$ 189,349)	(\$ 3,023)	\$ -	\$ 10,934,381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成本	1月1日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9月30日餘額
土地	\$ 6,096,033	\$ -	\$ -	\$ -	\$ 6,096,033
土地改良物	765,464	-	-	-	765,464
房屋及建築	7,518,895	-	(119,044)	1,908	7,401,759
機器設備	9,540,673	-	(524,914)	110,932	9,126,691
運輸設備	498,516	1,163	(28,764)	249,803	720,718
租賃權益改良	740,555	-	-	-	740,555
其他設備	176,003	367	(672)	556	176,254
未完工程	352,864	708,632	-	(363,199)	698,297
合計	\$ 25,689,003	\$ 710,162	(\$ 673,394)	\$ -	\$ 25,725,7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物	(\$ 580,881)	(\$ 12,990)	\$ -	\$ -	(\$ 593,871)
房屋及建築	(6,085,208)	(141,757)	96,732	-	(6,130,233)
機器設備	(7,608,993)	(202,549)	509,871	-	(7,301,671)
運輸設備	(441,445)	(10,098)	28,740	-	(422,803)
租賃權益改良	(519,021)	(18,989)	-	-	(538,010)
其他設備	(84,023)	(12,250)	655	-	(95,618)
合計	(\$ 15,319,571)	(\$ 398,633)	\$ 635,998	\$ -	(\$ 15,082,206)
帳面價值	\$ 10,369,432	\$ 311,529	(\$ 37,396)	\$ -	\$ 10,643,56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資本化金額	\$ -	\$ 149
資本化利率區間	0.14%~1.28%	0.51%~1.08%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資本化金額	\$ 195	\$ 291
資本化利率區間	0.14%~1.28%	0.45%~1.26%

2. 本集團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提列折舊年限如下：

(1) 土地改良物之重大組成部分為碼頭建造支出，依 45 年提列折舊。

(2) 房屋及建屋之重大組成部分為船塢、廠房及倉庫及辦公房屋等，分別依 40 年、45 年及 60 年提列折舊。

(3) 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吊車、起重機及變電站等、搬運機及電焊機暨作業平台等，分別依 25 年、20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3.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提供擔保。

(十)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 226,918	\$ 22,811	\$ 249,7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597)	(14,597)
	<u>\$ 226,918</u>	<u>\$ 8,214</u>	<u>\$ 235,132</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1月1日	\$ 226,918	\$ 8,214	\$ 235,132
折舊費用	-	(281)	(281)
9月30日	<u>\$ 226,918</u>	<u>\$ 7,933</u>	<u>\$ 234,851</u>
<u>104年9月30日</u>			
成本	\$ 226,918	\$ 22,811	\$ 249,7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878)	(14,878)
	<u>\$ 226,918</u>	<u>\$ 7,933</u>	<u>\$ 234,85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226,917	\$ 22,811	\$ 249,7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221)	(14,221)
	<u>\$ 226,917</u>	<u>\$ 8,590</u>	<u>\$ 235,507</u>
<u>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1月1日	\$ 226,917	\$ 8,590	\$ 235,507
折舊費用	-	(281)	(281)
9月30日	<u>\$ 226,917</u>	<u>\$ 8,309</u>	<u>\$ 235,226</u>
<u>103年9月30日</u>			
成本	\$ 226,917	\$ 22,811	\$ 249,7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502)	(14,502)
	<u>\$ 226,917</u>	<u>\$ 8,309</u>	<u>\$ 235,22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345	\$ 1,61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79	\$ 99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878	\$ 6,14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844	\$ 812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經由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及收益法等方式各賦予權重計算後，評定之公允價值為\$548,288。
3.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9 月 30 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依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折現估計為\$248,363及\$235,827。

(十一) 無形資產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成本	1月1日餘額	增添	攤銷費用	9月30日餘額
電腦軟體	\$ 69,312	\$ 12,129	\$ -	\$ 81,441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30,402)	-	(11,247)	(41,649)
帳面價值	\$ 38,910	\$ 12,129	(\$ 11,247)	\$ 39,792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成本	1月1日餘額	增添	攤銷費用	9月30日餘額
電腦軟體	\$ 57,816	\$ 21,981	\$ -	\$ 79,797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26,374)	-	(12,158)	(38,532)
帳面價值	\$ 31,442	\$ 21,981	(\$ 12,158)	\$ 41,26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成本	\$ 3,501	\$ 3,945
研究發展費用	192	631
	\$ 3,693	\$ 4,576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成本	\$ 10,334	\$ 10,164
研究發展費用	913	1,994
	<u>\$ 11,247</u>	<u>\$ 12,158</u>

(十二)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收工程款	\$ -	\$ 85,320	\$ 81,999
減：備抵呆帳	-	(5,119)	(4,920)
	<u>\$ -</u>	<u>\$ 80,201</u>	<u>\$ 77,079</u>

註：係超過一營業週期之應收工程款。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2,667	1.25%~1.54%	無
購料信用狀借款	76,264	0.63%~1.36%	無
	<u>\$ 78,931</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3,015,043	0.89%~1.20%	無
購料信用狀借款	391,323	0.47%~1.34%	無
	<u>\$ 3,406,366</u>		
借款性質	103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借款	\$ 1,140,644	0.75%~0.89%	定期存款
購料信用狀借款	11,552	0.59%~1.16%	無
	<u>\$ 1,152,196</u>		

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1,000,000	\$ 1,1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401)	(552)
	<u>\$ -</u>	<u>\$ 999,599</u>	<u>\$ 1,099,448</u>
發行利率	-	1.108%~1.128%	1.088%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目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	\$ 34,749	\$ 1,703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 \$12,069、\$2,013、\$3,273 及 \$1,532。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31,000仟元	103.9.16~ 104.4.24	美金 6,000仟元	103.9.16~ 104.1.20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事。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六) 其他應付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付費用	\$ 1,016,067	\$ 1,091,633	\$ 819,562
應付設備款	25,766	101,241	30
其他	26,263	23,774	30,443
	<u>\$ 1,068,096</u>	<u>\$ 1,216,648</u>	<u>\$ 850,035</u>

(十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首次動用日 99/02/05至 103/12/31	無	\$ -	\$ -	\$ 71,42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借款			-	-	(71,429)
			<u>\$ -</u>	<u>\$ -</u>	<u>\$ -</u>
利率區間			-	-	1.62%

1. 此筆借款係第一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台灣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元大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台灣土地銀行、全國農業金庫、高雄銀行聯合承貸，第一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

2. 授信額度：授信總額度新台幣 84 億元整。

3. 授信期限：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4. 還本方式：

民國 100 年 12 月 30 日為第一期還款日，爾後以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平均攤還本金。

5. 財務承諾事項：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總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75%。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4 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台幣 80 億元。

前項財務比率以每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6. 違反承諾條款：

(1) 以書面通知借款人，宣布授信額度應立即自動終止。

(2) 以書面通知借款人，宣布當時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利息及借款人依本合約約定所應付各聯合授信銀行及管理銀行之其他各款項均立即全部到期，借款人應立即償付各等款項。

(3) 通知聯合授信銀行將借款人寄存相關聯合授信銀行之各種款及借款人對聯合授信銀行團之一切債權應予期前清償，並將期前清償之款項逕行抵銷借款人對聯合授信銀行團所負之一切債務。

(4) 行使依本合約約定所取得之本票，向借款人為付款之請求。

(5) 行使法律、本合約、各擔保文件及其他相關文件所賦予之其他各項權利，而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無須另為提示、催告、作成拒絕證書或任何通知。

7. 本票及本票授權書：

開具以管理銀行為受款人，以授信總額度為面額之本票及借款人出具之本票授權書(授權管理銀行填具本票到期日及利率)，交付予管理銀行存執。

(十八) 長期遞延收入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預收工程款	\$ 746,747	\$ -	\$ 440,000
遞延收入	<u>46,966</u>	<u>45,929</u>	<u>49,833</u>
	<u>\$ 793,713</u>	<u>\$ 45,929</u>	<u>\$ 489,833</u>

1. 本集團依已簽訂之造船工程相關業務合約規定所收取之簽約金，預計於一年以後才開始生產製造者，表列上述「預收工程款」項下。
2. 遞延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九)政府補助款之說明。

(十九) 政府補助款

1.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度推動民營化，民營化年資結算金等有關給付由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支應\$1,500,000，本公司應在有盈餘之情況下，分十年償還。本公司以平均長期借款利率予以折現，折現值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折現值與收取之價款之差額表列「遞延收入」，一年內即將償還之款項，表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項下。未攤還金額帳列情形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 20,000	\$ 20,000	\$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824,534	870,571	886,667
長期遞延收入-遞延收入	<u>46,966</u>	<u>45,929</u>	<u>49,833</u>
	<u>\$ 891,500</u>	<u>\$ 936,500</u>	<u>\$ 936,500</u>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應攤提之政府補助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財務成本」項下，詳附註六、(二十七)及(三十一)之說明。

(二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520、\$44,700、\$136,560 及\$134,099。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6,000。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695、\$24,939、\$75,385 及 \$72,617。

(二十一) 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變動分析如下：

104年1月1日			本期迴轉	104年9月30日
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使用	未使用金額	餘額
\$ 168,519	\$ 66,379	(\$ 56,960)	(\$ 42,128)	\$ 135,810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一年內實現	\$ 46,823	\$ 68,801	\$ 23,306
一年後實現	88,987	99,718	148,669
	<u>\$ 135,810</u>	<u>\$ 168,519</u>	<u>\$ 171,975</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工程合約收入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二十二) 股本

截至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1,138,997，分為 1,113,9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435,652，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相同。

(二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之需求，就前項可分配盈餘提撥10%以上為原則分派股息及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3,201,365，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處分土地，故迴轉上述特別盈餘公積\$11,016至未分配盈餘。
5.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9日及103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5,078		\$ 43,690	
現金股利	371,783	\$ 0.5	371,783	\$ 0.5
董監酬勞	2,029		1,966	
員工現金紅利	20,285		19,661	
	<u>\$ 439,175</u>		<u>\$ 437,100</u>	

上述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20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

(以下空白)

(二十五) 資產負債到期分析

本集團與造船、造艦及重大機械製品、重大修船等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2個月內	12個月後	合計
<u>104年9月30日</u>			
資產			
應收帳款淨額	\$ 171,835	\$ -	\$ 171,835
應收建造合約款	4,765,199	222,308	4,987,507
存貨	2,468,588	-	2,468,588
	<u>\$ 7,405,622</u>	<u>\$ 222,308</u>	<u>\$ 7,627,930</u>
負債			
應付票據	\$ 236,075	\$ -	\$ 236,075
應付帳款	1,079,069	-	1,079,069
應付建造合約款	1,111,456	3,010,320	4,121,776
應計保固負債	46,804	88,987	135,791
	<u>\$ 2,473,404</u>	<u>\$ 3,099,307</u>	<u>\$ 5,572,711</u>
	12個月內	12個月後	合計
<u>103年12月31日</u>			
資產			
應收帳款淨額	\$ 226,353	\$ -	\$ 226,353
應收建造合約款	12,131,083	128,781	12,259,864
存貨	2,389,345	-	2,389,345
	<u>\$ 14,746,781</u>	<u>\$ 128,781</u>	<u>\$ 14,875,562</u>
負債			
應付票據	\$ 159,409	\$ -	\$ 159,409
應付帳款	1,315,757	-	1,315,757
應付建造合約款	678,146	4,946,653	5,624,799
應計保固負債	68,614	99,718	168,332
	<u>\$ 2,221,926</u>	<u>\$ 5,046,371</u>	<u>\$ 7,268,297</u>

	<u>12個月內</u>	<u>12個月後</u>	<u>合計</u>
<u>103年9月30日</u>			
資產			
應收帳款淨額	\$ 475,345	\$ -	\$ 475,345
應收建造合約款	8,334,529	58,055	8,392,584
存貨	2,752,892	-	2,752,892
	<u>\$ 11,562,766</u>	<u>\$ 58,055</u>	<u>\$ 11,620,821</u>
負債			
應付票據	\$ 367,576	\$ -	\$ 367,576
應付帳款	1,014,951	-	1,014,951
應付建造合約款	3,427,280	1,682,470	5,109,750
應計保固負債	23,070	148,650	171,720
	<u>\$ 4,832,877</u>	<u>\$ 1,831,120</u>	<u>\$ 6,663,997</u>

(二十六) 營業收入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工程合約收入	\$ 5,159,061	\$ 5,438,119
勞務收入	163,493	442,388
其他	4,996	3,093
	<u>\$ 5,327,550</u>	<u>\$ 5,883,600</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工程合約收入	\$ 15,572,087	\$ 17,641,998
勞務收入	571,010	765,703
其他	17,815	11,584
	<u>\$ 16,160,912</u>	<u>\$ 18,419,285</u>

(二十七) 其他收入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租金收入	\$ 1,345	\$ 1,615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588	2,829
其他利息收入	1,074	559
政府補助收入	3,733	3,903
賠償收入	(907)	-
其他	8,055	6,151
	<u>\$ 13,888</u>	<u>\$ 15,057</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租金收入	\$ 5,878	\$ 6,14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791	7,509
其他利息收入	2,455	1,959
政府補助收入	11,199	11,710
賠償收入(註)	51,032	-
其他	22,975	32,299
	<u>\$ 95,330</u>	<u>\$ 59,625</u>

註：請詳附註十、重大之災害損失之說明。

(二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12,069) (\$	2,013)
淨外幣兌換利益	46,287	14,4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29) (	190)
其他損失	(212) (	10,447)
	<u>\$ 33,877</u>	<u>\$ 1,788</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3,273) (\$	1,532)
淨外幣兌換利益	53,821	36,048
災害損失(註)	- (	35,0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3,023) (	2,350)
其他損失	(1,580) (	11,351)
	<u>\$ 45,945</u>	<u>\$ 14,231</u>

註：災害損失請詳附註十、重大之災害損失之說明。

(二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 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918,643	76,730	995,373
折舊費用	147,782	3,227	151,009
攤銷費用	3,501	192	3,693

功能 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894,389	72,637	967,026
折舊費用	129,792	2,731	132,523
攤銷費用	3,945	631	4,576

功能 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2,806,626	233,528	3,040,154
折舊費用	427,594	8,645	436,239
攤銷費用	10,334	913	11,247

功能別 性質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2,611,183	219,537	2,830,720
折舊費用	390,369	8,264	398,633
攤銷費用	10,164	1,994	12,158

(三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840,125	\$ 820,104
勞健保費用	65,291	55,777
退休金費用	70,215	69,639
其他用人費用	19,742	21,506
	<u>\$ 995,373</u>	<u>\$ 967,026</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2,561,651	\$ 2,372,989
勞健保費用	194,672	175,362
退休金費用	211,945	206,716
其他用人費用	71,886	75,653
	<u>\$ 3,040,154</u>	<u>\$ 2,830,72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1%，不得高於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1%。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680、\$4,897、\$12,424及\$10,79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8、\$394、\$1,242及\$98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民國104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以本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民國103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以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5%及0.5%估列)。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一) 財務成本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00	\$ 2,085
應付政府款項攤提費用	3,733	3,903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600)	(1,854)
	<u>\$ 3,733</u>	<u>\$ 4,134</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801	\$ 6,588
應付政府款項攤提費用	11,199	11,71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1,087)	(6,259)
	<u>\$ 9,913</u>	<u>\$ 12,039</u>

(三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74	\$ 72,048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10%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10,82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674	82,871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385	(58,415)
所得稅費用	<u>\$ 16,059</u>	<u>\$ 24,456</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954	\$ 326,362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10%	5,116	2,14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213	9,668
當期所得稅總額	17,283	338,173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9,452	(294,507)
所得稅費用	<u>\$ 66,735</u>	<u>\$ 43,666</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87年度以後	\$ 1,965,764	\$ 2,106,532	\$ 1,878,430

4.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898,418、\$676,404 及 \$618,262，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5.50%，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5.58%。

(三十三)每股盈餘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81,775	743,565	\$ 0.1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31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1,775	743,876	\$ 0.11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08,820	743,565	\$ 0.15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8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8,820	743,853	\$ 0.15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76,093	743,565	\$ 0.3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04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6,093	744,613	\$ 0.37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39,917	743,565	\$ 0.32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63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9,917	744,200	\$ 0.32

(三十四)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無或有租金。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該些協議至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7,826	\$ 4,842	\$ 6,45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6,750	2,276	2,605
超過5年	-	-	-
	\$ 34,576	\$ 7,118	\$ 9,057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場所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5 至民國 116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44,130、\$49,157、\$133,423 及\$147,488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99,238	\$ 200,360	\$ 195,92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56,523	689,846	683,702
超過5年	995,107	1,112,335	1,111,199
	\$ 1,850,868	\$ 2,002,541	\$ 1,990,828

(三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890	\$ 710,16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1,241	170,92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5,766)	(30)
本期支付現金	\$ 322,365	\$ 881,054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收款 轉列應收帳款	\$ 85,320	\$ 96,5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流動轉列持有至到期 日金融資產-流動	\$ 99,000	\$ -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轉列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 186,500
政府補助款攤提利息費用	\$ 11,199	\$ 11,710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法人董事	(\$ 43)	\$ 6,433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21,082	-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14)	(230)
	\$ 21,025	\$ 6,203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法人董事	\$ 3,289	\$ 22,433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47,082	178,095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126	586
	\$ 50,497	\$ 201,114

交易價格依雙方議定之合約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比較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637,552	\$ 701,767
其他關係人：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	969
	\$ 637,552	\$ 702,736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2,011,767	\$ 2,633,797
其他關係人：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u>1,934</u>	<u>3,401</u>
	<u>\$ 2,013,701</u>	<u>\$ 2,637,198</u>

交易價格係按牌告價格及雙方約定辦理；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比較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8,954	\$ 14,976	\$ 5,300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9,188	-	-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u>2,391</u>	<u>5,009</u>	<u>5,661</u>
	<u>\$ 20,533</u>	<u>\$ 19,985</u>	<u>\$ 10,961</u>

4. 其他應收款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69,016	\$ 35,229	\$ 94,615
其他關係人：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u>191</u>	<u>147</u>	<u>-</u>
	<u>\$ 69,207</u>	<u>\$ 35,376</u>	<u>\$ 94,615</u>

5. 預付貨款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93,620	\$ 187,713	\$ 186,650

6. 存出保證金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其他關係人：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u>\$ 4,088</u>	<u>\$ 4,241</u>	<u>\$ -</u>

7. 應付票據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 236,075</u>	<u>\$ 159,409</u>	<u>\$ 367,576</u>

8. 應付帳款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其他關係人：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30%之股東	<u>\$ -</u>	<u>\$ 1,488</u>	<u>\$ -</u>

9. 應付建造合約款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 737,234</u>	<u>\$ 575,514</u>	<u>\$ 41,059</u>

10. 預收工程款(表列「長期遞延收入」)：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 -</u>	<u>\$ -</u>	<u>\$ 440,000</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028	\$ 6,649
退職後福利	159	158
	<u>\$ 7,187</u>	<u>\$ 6,807</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0,375	\$ 20,152
退職後福利	478	508
	<u>\$ 20,853</u>	<u>\$ 20,66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u>質押資產</u>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u>擔保用途</u>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u>\$ -</u>	<u>\$ -</u>	<u>\$ 1,300,000</u>	短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集團為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u>\$ 1,855,959</u>	<u>\$ 1,921,850</u>	<u>\$ 2,626,999</u>

(二)本集團已承攬造船、艦之工程合約尚未履約之合約金額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工程合約尚未履約之合約金額	\$ 42,715,573	\$ 43,621,375	\$ 37,142,173

(三)本集團已承攬之勞務合約尚未履約之合約金額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勞務合約尚未履約之合約金額	\$ 27,172	\$ 31,218	\$ 48,851

(四)本集團已承攬造船、艦之工程合約由銀行提供擔保額度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銀行提供擔保額度	\$ 7,032,284	\$ 9,653,913	\$ 7,640,806

(五)本集團已簽訂之進貨合約及外包工程合約未來尚須支付之金額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進貨合約未來尚須支付數	\$ 8,043,413	\$ 9,674,416	\$ 14,681,845
外包合約未來尚須支付數	2,106,300	2,281,304	1,855,259
	<u>\$ 10,149,713</u>	<u>\$ 11,955,720</u>	<u>\$ 16,537,104</u>

(六)本集團因承攬工程而開立之工程履約保證本票金額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9月30日</u>
工程履約保證本票	\$ 99,850	\$ 99,850	\$ 99,850

(七)本集團與銀行團之長期借款聯貸合約財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十七)長期借款之說明。

(八)本集團已簽訂一年期以上不可取消之重要營業租賃契約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十四)營業租賃之說明。

(九)本集團以發起人身分，協助福海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履行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提供其新台幣 8.86 億元之背書保證額度，截至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實際動支；另，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則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因發生瞬間大雨、雷擊及強陣風造成本公司部份廠房及設備損壞，受損金額計 \$35,046，業已認列於其他損失項下，請詳附註六、(二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之說明。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獲取保險理賠款 \$43,028(表列「其他收入」)。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集團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本集團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總負債	\$ 10,301,233	\$ 16,047,306	\$ 13,298,428
總資產	\$ 23,963,818	\$ 29,805,390	\$ 26,825,506
負債佔資產比	43%	54%	5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至到期日-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金融商品，例如遠期外匯利率到期合約來控管特定財務風險曝險。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內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美元。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金融資產</u>		<u>104年9月30日</u>		
<u>貨幣性項目</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新台幣)</u>	
美金：新台幣	\$ 68,006	32.82	\$	2,231,957
<u>金融負債</u>				
美金：新台幣	11,056	32.92		363,964

<u>金融資產</u>		<u>103年12月31日</u>		
<u>貨幣性項目</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新台幣)</u>	
美金：新台幣	\$ 5,700	31.60	\$	180,120
<u>金融負債</u>				
美金：新台幣	1,528	31.70		48,426
日幣：新台幣	1,286,188	0.27		342,898

<u>金融資產</u>		<u>103年9月30日</u>		
<u>貨幣性項目</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新台幣)</u>	
美金：新台幣	\$ 5,700	30.37	\$	173,109

- C. 若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稅後淨利影響如下：

<u>外幣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1%</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稅後淨利增加或減少	\$ 15,504	\$ 1,437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淨兌換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46,287、\$14,438、\$53,821 及 \$36,048。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故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現金及約當現金和衍生金融商品

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受限制現金及衍生金融商商品、因本集團採用之交易政策規定，只與信用良好之對象交易，近來無重大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受限制現金）及衍生金融商品之違約。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A. 帳上無任何逾期之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B. 因造船出售產生之帳款主係歸類於應收帳款或應收建造合約款。
- C. 應收帳款之信用資訊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因本集團於簽定造船合約時，會委託外部機構對客戶做適當徵信，徵信結果係屬低度風險，故與造船相關之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低。
- D. 本集團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資訊及減損分析請詳附註六、(二)。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對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因本集團採用之交易政策規定，只與信用良好之對象交易，請詳附註六、(六)。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4年9月30日</u>	<u>短於一年</u>	<u>介於一至二年</u>	<u>介於二至五年</u>	<u>5年以上</u>
銀行借款	\$ 79,115	\$ -	\$ -	\$ -
應付款項	2,668,149	121,323	901,193	-
	<u>\$ 2,747,264</u>	<u>\$ 121,323</u>	<u>\$ 901,193</u>	<u>\$ -</u>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短於一年</u>	<u>介於一至二年</u>	<u>介於二至五年</u>	<u>5年以上</u>
銀行借款	\$ 3,407,457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0	-	-	-
應付款項	3,061,196	365,572	695,040	-
	<u>\$ 7,468,653</u>	<u>\$ 365,572</u>	<u>\$ 695,040</u>	<u>\$ -</u>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3年9月30日</u>	<u>短於一年</u>	<u>介於一至二年</u>	<u>介於二至五年</u>	<u>5年以上</u>
銀行借款	\$ 852,195	\$ -	\$ -	\$ -
應付款項	3,849,969	359,695	581,684	-
	<u>\$ 4,702,164</u>	<u>\$ 359,695</u>	<u>\$ 581,684</u>	<u>\$ -</u>

衍生性金融負債：截至 104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事。

衍生金融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短於一年</u>	<u>介於一至二年</u>	<u>介於二至五年</u>	<u>5年以上</u>
遠期外匯負債	\$ 34,749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u>103年9月30日</u>	<u>短於一年</u>	<u>介於一至二年</u>	<u>介於二至五年</u>	<u>5年以上</u>
遠期外匯負債	\$ 1,703	\$ -	\$ -	\$ -

B.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與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9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事。

103年12月31日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34,749	\$ -	\$ 34,749

103年9月30日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1,703	\$ -	\$ 1,703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10.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造船艦為主要收入來源，其他業務主要包括製機、修船及塗漆收入等，其營運規模未達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故這些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各產品別之營業毛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之影響。

(三)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造船艦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及 沖銷(註1)	合併
外部收入	\$15,425,878	\$ 735,034	\$ -	\$ 16,160,912
內部部門收入		531,863	(531,863)	-
部門收入	<u>\$15,425,878</u>	<u>\$ 1,266,897</u>	<u>(\$ 531,863)</u>	<u>\$ 16,160,912</u>
部門利益	<u>\$ 556,489</u>	<u>\$ 54,420</u>	<u>\$ -</u>	<u>\$ 610,909</u>
部門資產(註2)				<u>\$ 23,963,818</u>

民國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造船艦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及 沖銷(註1)	合併
外部收入	\$17,472,251	\$ 947,034	\$ -	\$ 18,419,285
內部部門收入	-	411,301	(411,301)	-
部門收入	<u>\$17,472,251</u>	<u>\$ 1,358,335</u>	<u>(\$ 411,301)</u>	<u>\$ 18,419,285</u>
部門利益	<u>\$ 373,112</u>	<u>\$ 215,207</u>	<u>\$ -</u>	<u>\$ 588,319</u>
部門資產(註2)				<u>\$ 26,825,506</u>

註1：係內部部門收入之沖銷。

註2：部門資產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惟未分配至各營運部門。

(四) 營運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調節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利益	\$ 556,489	\$ 373,112
其他營運部門利益	<u>54,420</u>	<u>215,207</u>
營運部門合計	610,909	588,319
營業費用	(394,952)	(337,3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30,840</u>	<u>33,355</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346,797</u>	<u>\$ 284,275</u>

(以下空白)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金額	金額						
0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 有限公司	藍洋風電工程(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註1	\$ 1,361,221	\$ 519,699	\$ 476,708	\$ -	\$ -	-	3.50	\$ 6,806,106	Y	N	N	註3
0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 有限公司	福海風力發電股份 有限公司	註2	1,361,221	886,000	886,000	-	-	-	6.51	6,806,106	N	N	N	註3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額之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
(以下空白)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陽明國際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 99,000	-
					\$ 99,000	\$ 99,000

(以下空白)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股 數	金 額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高雄市政府101年度第1期公債	約當現金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	\$ -	-	\$ 458,500	\$ 458,551	\$ 458,500	-	\$ -
												\$ 51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層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註
		進	銷		進	銷						餘	額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 1,914,423	19		註1		註1			(\$ 236,075)	(	17)	註2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外包費		442,366	註3		註1		註1			(	64,111)	(	5)
台船防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42,366		(	註1		註1			64,111		55	

註1：交易價格係按雙方簽訂之合約；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比較無重大差異。

註2：本公司對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貨款為\$85,031，其交易價格係按雙方簽訂之合約；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比較無重大異常。

註3：佔本公司外包費之比率18.46%。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船防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外包費	\$ 422,366	註4	3
0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船防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64,111	註4	-
0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藍洋風電工程(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外包費	80,297	註4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背書保證項目以實際動支金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價格按雙方簽訂之合約；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比較無重大異常。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船防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防銹、防鏽、油漆、噴砂 工程等	\$ 87,500	\$ 87,500	8,750,000	70	\$ 117,540	\$ 13,231	\$ 9,262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離岸風場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金屬結構、建築組件、 發電機械等	4,000	4,000	400,000	40	3,385	(1,306)	(522)
台船防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藍洋風電工程(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海事工程資訊及服務	304	304	100	100	1,177	1,053	1,053 註

註：業已列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